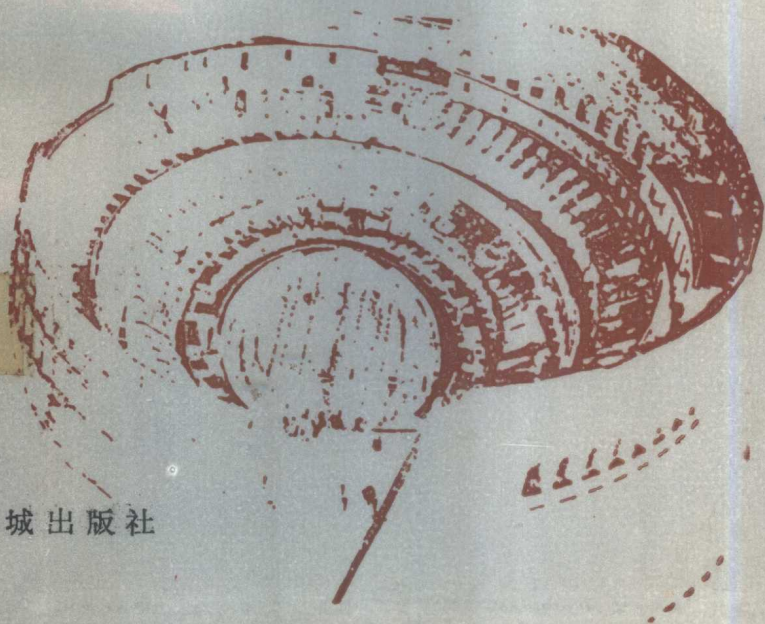


如花劇傳奇

梅汝愷



花城出版社

女花剑传奇

梅汝恺

花城出版社



女花剑传奇

梅汝恺

*

花城出版社出版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湛江人民印刷总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625印张 1插页 270,000字

1986年12月第1版 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770册

书号 10261·830 定价 2.10元

内 容 提 要

经过二十八年艰苦卓绝的奋斗、拼搏，在一九八四年的奥运会上，我国女花剑选手终于荣膺“天下第一剑”的桂冠。这部传奇小说，以此为背景，抒写了一曲我国女花剑体育运动的奋进史。

五十年代，沈教练从国外将西洋花剑技艺带回祖国，培养了我国第一代花剑名将文志国，一举击败蜚声世界的剑坛宿将奥希勃夫。不久，在政治风云的变幻中，沈教练落难，为爱情而随他来华的异国姑娘柳芭，因此奉召而回国。十年动乱，文志国也身遭颠簸，但他振兴华夏剑艺的壮志犹存。在艰险的环境中，他和妻子计静宜含辛茹苦锻造了计杰菊，使她登上了世界剑坛的巅峰。小说以计杰菊的成长为主线，通过人物命运的悲欢离合以及爱情变异的描写，再现了一个大悲大喜的时代，刻画了一组为振兴中华而前赴后继的人物群像，讴歌了华夏子孙们世代奋斗、自强不息的伟大的“人梯”精神。

小说结构严谨、故事完整，情节跌宕多姿。内中栩栩如生的人物性格刻画，逼真的场景细节描绘，精辟机敏的议论抒情，使人动情、感慨、警醒。

卷 首 语

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

——孔子《论语》

剑，作为对抗搏杀武器的出现，恩格斯曾作过这样的评价：弓箭对于蒙昧时代，剑对于野蛮时代，火器对于文明时代，都是“决定性的武器”。我国该无愧称之为剑之国。被尊为“短兵之帅”的剑在我国的产生，其年限，我们至少可以上溯到商代。对比煊赫一时的古罗马人，其当日尚处于蒙昧状态呢！公元前五世纪左右，我国已有了铸剑的能工巧匠，著名的人物如干将、莫邪，他们制作的剑，利快得削铁如泥，吹毛立断。最近出土的轰动世界的越王剑，其制作的精美，金属素质的佳妙，足证古来“削铁如泥、吹毛立断”之说并非谬传。春秋、战国时期，怀事功之心的剑士豪侠遍走天下。《庄子》一书就有这样的记载，说“昔赵文王喜剑，剑士夹门而客三千多人”。当日衣冠剑佩，视为人们的时尚。连专蓄鸡鸣狗盗之徒的孟尝君，门下最微末的食客冯让，也日必挟剑而侍，甚至动不动还弹剑铗而歌：“食无鱼”、“出无车”、“无以为家”。古代形容这类人或士，爱用涉及“剑”的说法，即所谓“书剑飘零”。剑如此被人们普遍使用，必然相应出现对剑技的研究。著名的剑士荆轲

刺秦王，未遂而身亡，悲壮激烈，可歌可泣，而同时代的鲁句践却慨叹曰：“惜哉！其不讲于剑刺之术也”。可见剑术早为古人所倚重。事实上对剑刺之术，庄子早就有了精辟的阐述：“夫为剑者，示之以虚，开之以利，后之以发，先之以至。”瞧，他对剑术的总结是多么辩证！

在我国，剑不只用之于搏击，同时也用之于歌舞。公元前二世纪的楚汉争霸，在戏剧性很强的鸿门宴上，《史记》就记载下剑士项庄的剑舞活动，“军中无以为乐，请以剑舞。”项庄舞剑了，同时“项伯亦拔剑起舞”，于是，出现了剑士对舞的宏丽场景。在“垓下之围”里，甚至娇艳如花的弱女子虞姬，也能操剑起舞，一酬君侯。这说明当日的中国剑确已做到了非常的小型化和轻量化。而这正是剑史上的重大飞跃，它既反映我国冶铸技术的伟大进步，同时也反映剑刺技艺的伟大进步。对比古罗马城邦，差不多直到此时才开始以青铜重剑装备罗马铁师。各路罗马军团正是依靠“决定性”的重剑武器，方得睥睨四邻，纵横西方天下，把罗马疆域一直远拓到多瑙河北境蛮荒。雄姿英发的朱利叶·凯撒正是由此才敢于虎啸狮吼，豪语其“我往，我见，我胜”的传世誓言的。至于古法兰西人，那年头尚以“高卢蛮族”为人所轻贱。他们的虎贲勇士，民族之花，尚不能操剑决杀疆场，以争赢人世命运，而每每只能在罗马，在加普亚，在扣密，或在那不勒斯的斗技场上，以斗奴身份，靠自己临终前的骁勇和重剑技艺博取罗马秀女们怜慰的飞吻，然后伏剑黄沙，拼却鲜血和生命，供铁石心肠的古罗马有闲者赏心娱目而已。

此后在我国，剑刺和剑舞一定程度上出现了分化。如唐代出现了剑器舞，宋代宫廷更有了“剑器队”。大诗人杜甫

的名篇《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曾那样气象万千地描绘了这类剑舞的恢宏和瑰美：“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耀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诗篇表现的是何等的气势，何等的壮观。另一方面，剑士游侠活动同样也留下了自己的履迹：当日兴起的传奇文学，往往以绚烂的笔触，再现了同时代的剑士们的浪漫生涯。脍炙人口的《虬髯客传》、《昆仑奴》、《聂隐娘》的故事，大都给写得人物闪烁，神采炜如，或龙吟云萃；或鸿飞冥冥。这类诗文所以会为百代传诵，有一个因素是不应忽视的，即我国传统的民族心理，其对剑和剑士、剑术的恋敬崇拜。甚至到了火器高度发展的挽近年代，凡是反映剑和剑士生涯的说部作品，即便是最荒诞不经的，也每能拥有大量的读者，解放前，广泛流传的《七剑十三侠》、《蜀山剑侠传》、《青城十九侠》、《荒江女侠》等等，便是例证。

可惜！时流变易，因由难寻，中国剑的剑刺或剑舞，在如此历史悠久的剑之國中，群众性竟变得很薄很弱了。如今人们只能在戏剧舞台上，还能见到少量的为情节需要的剑舞，或在公园里、广场上，每逢霞展昏暮，或能见到若干男女老少，绰铝剑或木剑，舞曳长纓，起伏腾挪，练习中国式剑刺。戟指作势，宛然也在讲究抽、带、提、格、击、刺、点、崩、搅、压、劈、截、洗、云、挂、撩等诸般解数，然究其目的大多恰与打太极拳无异，只为健身祛病。至于国际体育竞技项目中，事实是并不承认任何中国式剑刺的。诚然，我们绝不依此而低估我国剑术的伟大传统和我国现存的剑术大师们的精湛造诣。

这部《女花剑传奇》涉及的剑，完全不是中国剑，而是西方剑。所谓“女花剑”，特指的是女子轻量级剑击刺比赛。西方剑为电动兵器，全长不超过九十厘米，重量不超过五百克，由弹簧钢制成。剑头有电动按钮，剑身凹槽内有导线，导线与电动裁判器连接。只要剑击中对手，电动裁判器便自动亮起红灯。比赛场地按规定是很小的，长只十四米（两端另有不超过两米的延伸部分），宽不足两米，比赛的时限也是极短的，多则八分钟，少只有六分钟，以刺中对手八剑或五剑取胜。时间、空间的如此限制，看去苛严太过，但对于剑刺能手来说，活动天地却又是极为广阔的。白刃对抗，冷光剑影，疾如电殛，骤如飙风，神出鬼没，夺魄惊魂，确实是耀如羿射，矫如骖龙，其奇观绝响，每发于瞬息之间，猝出于莫测之机。万化千变，不能穷其微；瞠目，难于察其隐。因此，人们正该感谢这类时空的限制，因为正如歌德老人所说：“卓越的人物只有在限制里才能表现自己”杰女伟绩，正是在限制中才层出不穷；神技异艺，由此得代代相承，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西方剑刺达到如此完善的地步，并非是一蹴而就的。它经历了漫长的完全区别于中国剑的发展过程。前述的古罗马人后裔意大利人，和前述的古高卢人后裔法兰西人，正是他们为西方剑刺的完善化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就中骑士的殒命，英烈的凋零，都曾为这份贡献付出了各自的代价。

西方把重剑轻量化，差不多经历了近千年的岁月。十四世纪以后，中国火药传入西方，导致了火器的发展，从而淘汰了笨重的防护甲，作为“短兵之帅”的剑，在西方由此才向小型化发展。失去防护甲保护的西方剑士，一旦开展白刃

击刺，剑技问题于是变得突出了。当日的西方击剑，不只出于战争的需要，更成为频繁日常需要的，还在于种种个对个的决斗。诸如为争风吃醋，为个人意气，为公私恩怨，甚或为一言不合，剑士间都可能演化为流血的死斗，而这却是社会公认的风习，是豪杰的体面。比如，一五四七年在圣·日尔曼昂莱，雅尔纳克男爵和拉夏泰涅雷领主因事龃龉，从而发生了一场决斗。决斗是以盛大的排场举行的。最有名的法国剑士，最有名的角力家都参加了，英王亨利二世竟也御驾亲临。拉夏泰涅雷自恃剑技高超，认定胜利者一准是自己，于是事先大摆酒宴，预祝胜利。可决斗时，雅尔纳克男爵突然使出一个从没见过的击刺法，即以一個加大深度的剑路，向敌手膝盖猛劈，以至一剑割断了对方的腿筋。因战败而自觉受辱的拉夏泰涅雷为此拒绝疗治，宁愿大量流血活活死去。拉夏泰涅雷的死，反衬出雅尔纳克男爵这一剑的致命性，于是这便成为公认的“雅尔纳克绝招”。应该承认，剑士的轻躯不是没有代价的，它有力地推动了剑技的发展。各种剑刺绝招纷呈在斗场上。西方各国风起云涌地开办起各种各样的击剑学校、剑刺协会。各学校或协会，都各有独特的绝招和剑路。于是剑影森森，瞬息间，斗者立见死活。实战考验，意大利和法国的剑技，向来被认为是无与伦比的。他们的击剑教头，向来成为西方各国骑士最受崇信的良师。著名的波兰、立陶宛公爵保加斯拉夫，通过决斗，击杀的各国的公爵、侯爵、伯爵、子爵、男爵，多得赛如念珠串儿上的珠粒，确确实实，这位无敌的剑士师承的正是诡谲的意、法剑技。

从文献记载看，西方命妇贵媛参加击剑，至少在路易十

四时代便已蔚然成风。路易十四甚至以律令形式规定了击剑装。命妇贵媛定须穿丝绸或缎子的马甲或坎肩，梳起曼丽的发型；男子则定须穿长筒丝袜、马裤和有浮花织锦的外衣，才能参加流血的剑斗。皇家更下达了带轻和短的宫廷剑令。熟练地应用短剑已成为当日每个上等人的不可缺少的才艺。尽管后来火器在高度发展，可西方对冷兵器剑的重视和对剑技的追求，迄未稍减。一八九六年，在雅典举行的第一届奥运会上，男花剑便成为当时正式的竞技项目。一九二四年第八届奥运会，又增加了女花剑比赛。西方击剑，作为竞技之花献给体育圣坛，实是经历了千百年严格锤炼的结晶物，而且更是以勇士的碧血横飞作为祭礼的。近一百年过去了，叱咤风云于国际剑坛的始终是西方各国，女花剑霸主尊荣则长期为意大利和法国所垄断。这实是历史因素的必然。五十年代开始，由于电动剑的使用，出现了后起之秀，如苏联、波兰、匈牙利和罗马尼亚等，苏联更是奇军崛起，一跃成为国际剑坛上举足轻重的力量。至于亚洲人，（包括日本人在内）可就非常寒伧了。单以女花剑为例，在频繁举行的每年达百次的国际竞技中，竟从无有一人曾幸运地进入过前六名。悲哉！

说到我国，直到一九五六年，首都北京才举行首次击剑表演赛，一九五八年才开办击剑教练员、裁判员训练班。短促的二十八个年头，如再除去文化革命的十年动乱，我国女花剑英烈们实际只以瞬息的十八年，对抗西方各国的千百年，而且只靠“小米加步枪”的简陋条件，淬锻出凌厉剑风，猛扑亚洲，猛扑世界。一九七七年，我国女花剑在二十八届世界青年击剑大赛上锋芒初露，获个人第十七名。一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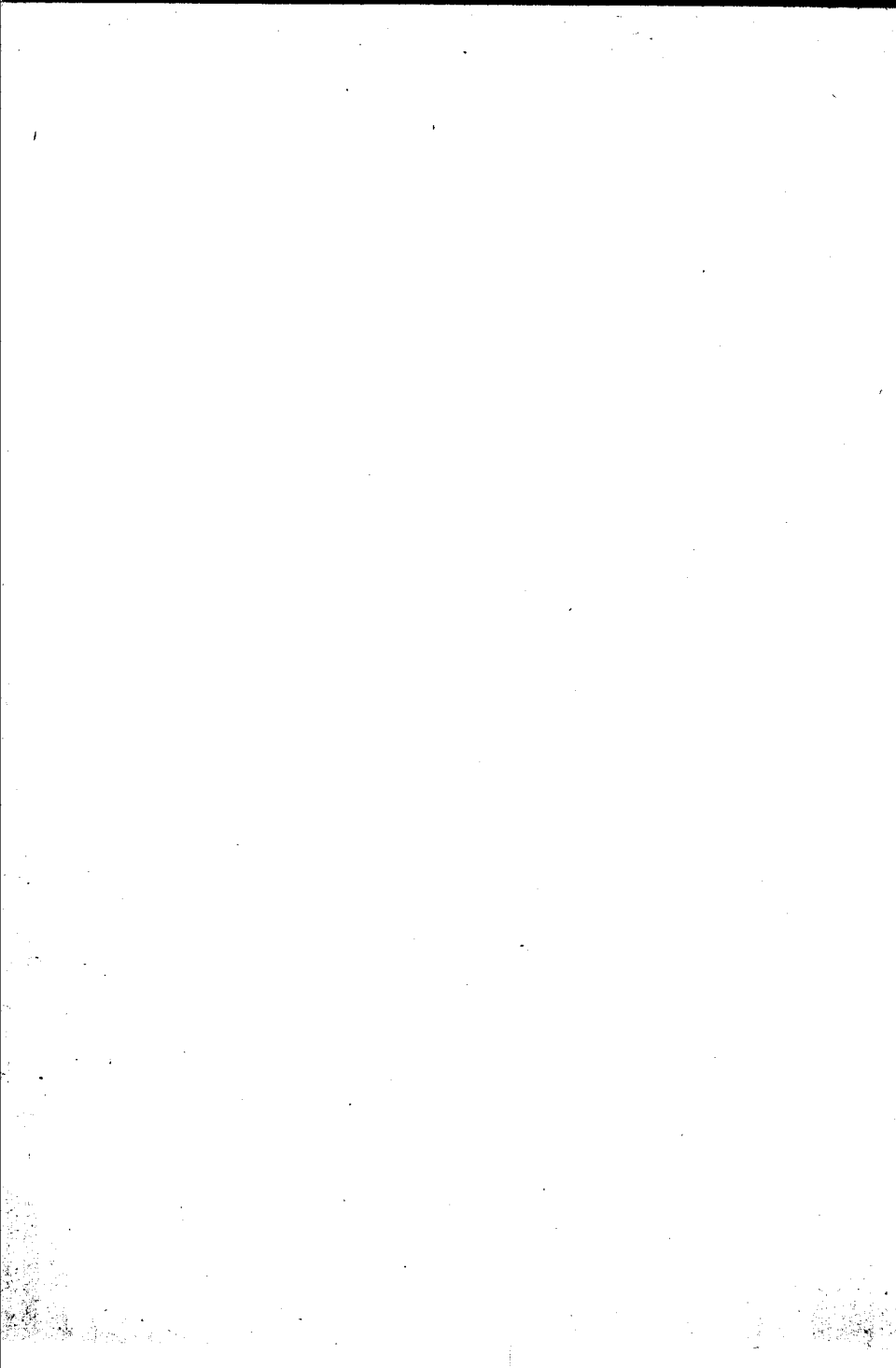
七八年，冲出亚洲，获第八届亚运会个人冠军、团体冠军；同年，崭露锋芒，一举夺获第二十九届世界青年击剑大赛的女花剑个人亚军，世界剑坛为之震动，不仅让古剑之国——中国，同时也让整个亚洲扬眉吐气；一九八一年，乘胜前进，我国女剑士荣夺了第三十六届世界击剑大赛的个人亚军，团体获第七名；同年，在第十一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个人获第五名，团体荣获第六名；一九八二年，奥地利女花剑国际击剑大赛上，我国女剑士获个人第三名；一九八三年，第六届莱比锡国际女花剑邀请赛、一九八四年第二十三届世界杯女花剑大赛、以及在同年的洛杉矶奥运会上，我国女剑士“靳”将率旗，次次独占花魁，为祖国夺得剑坛的最高荣誉。屡建不朽战功的我国女击剑家已被世界公认为“天下第一剑”。

这部传奇小说，无意于全面描述这整段奋进的中国新剑史，它只想勾勒几位炎黄儿女，为我国从无到有的女花剑走向世界，立苦志、创大业，以明示寰宇，我华夏剑魂犹锐。

“三军可夺帅也，匹夫不可夺志也”。小说述及的主人公们皆堪称是意志坚强的人；同时，他们又各有其独特的命运，而揭示他或她的独特命运，正是为了揭示炎黄儿女的报国苦“志”。

顺便说一说，这只是一部传奇，不是传记，不是报告文学，明智的读者幸勿按人按事，对号设座，以免贻误。千祈，万祈。

卷 上



人生中不时有些难得的机遇……

这种关键时刻，人就该有勇气。

——莫洛亚

公元一九六四年，江南春回地暖。六朝古都——南京，满街树木嫩黄新绿。那梅花山，遍山变得花团锦簇了。白梅开得雪白；红梅开得粉红；绿萼梅开得水青；鸡血梅则开得艳若丹霞。花儿密扎扎的，一坡连一坡，浓艳极了。老人言讲，梅花山的梅花是永远开不败的，因为这儿是风水宝地，地气旺。确实它非同小可：“苍藤翠木江南山”，这指的是钟山，而这地带正座落于龙蟠钟山之阳；祥瑞的“紫气东来”，它恰又处虎踞石城之东。据说，神机妙算的刘伯温早在六百年前就相中它了。其实，雄踞江左视曹孟德八十万甲兵锐旅如草芥的雄主孙权，更早于一千七百年前已把它相中。梅花山乃是吴大帝自选的陵寝之所，只是吴大帝万没料到，他驾崩一千多年之后，也有位皇上叫朱元璋的薨逝，硬会在他的“卧榻之旁”，强建成一座气势逼人的明孝陵。明孝陵的金水桥，居然如此不客气的落脚于梅花山的北坡上。两家皇上轧得这么紧，可不就是争这块风水宝地？试问地气如何不旺！说这儿地气旺，看来也不假，因这儿的梅花不只

开得红火，而且香得蹊跷，一经东风煦拂，南京人只消一走出中山门，满鼻孔便闻到醉人的梅香了。

一九六四年，是个很值得人怀念的年头。仿佛跟冰寒的严冬消逝一样，那令人肠断的三年自然灾害留给人们的难耐的饥饿也消逝了。党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正起着春阳吻地的奇效。凋萎的百草排芽了，红晕又泛到少女的脸颊上，经历了苦难的人们，内心又充满了对明天的希望。蛰居城区的人们由于春阳春雨的照煦滋润，心头仿佛猛然省悟，在他们身边原有块二帝争夺的宝地，那儿正春光融漾，自己确实很该一旷神怡，疗治一下子为艰难、饥馑严重伤了元气的身心。于是，梅花山一下子跟辉煌的一九五六年春日一样，变得热闹了、活跃了。在花树荫间，在茸绿如绒的草坪上，或行或坐的，是无数赏梅游春的男女老少，有的在野宴，有的在聊天，有的在打扑克，活跃的共青团员们，伴着着手风琴的《青年圆舞曲》节拍，跳起了曼妙的舞。任何经历过艰难时世的人见到这样的场景，谁都会打心底里感动的。可谓是“去年今日关山路，红雨梅花正断魂”，而今“雪里已知春信至，寒梅点缀琼枝赋”。春信既至，这儿麋聚的，自然都是心怀希望的人们。

在这心怀希望的人们中，有一对青年男女，只是他们没坐在花树荫间，也没坐在茸绿如绒的草坪上，而是耗尽心机觅寻得一片小山凹，它远离人声，这儿丛生着稠密的凤尾竹，就在这竹篁潇潇间，男青年立着，女青年坐着，他们好象在议论什么事儿。

这男青年生得豹眼浓眉，阔口尖颧，高鼻宽额，他站着，把两手叉抱在胸前，显得气宇轩昂。如坐在下面，仰看

他这张脸，你就会觉得这酷似鹰面。加上这青年讲话，总带着点儿很硬的湖南音尾，使你不免觉得，他作事为人，定然凌厉如刃，斩钉截铁，说到做到。兴许这女青年喜爱的，正是此刻她仰看他这逼人的鹰面，以及相类的鹰一般的气质。因此从她的眼瞳里，那闪灼的钟爱的神光，正象一滴水似的清澈明了。只是姑娘这会的神态，却故意保持着天然的矜持和分寸。他和她都穿着蓝色绒运动裤，二面胯腿的裤缝上，都各镶嵌着一道红白相间的丝绦儿，这儿不是运动场，不是健身房，而是尘世生活的恬宁的园苑，这种穿着，既显现出他和她的撒漫劲儿，可从另一面看，岂不多少也在表明着他和她对从事的职业的某种自豪感么？这姑娘完全不象是个运动员，她生得纤小而美俊，肤色苍白，但血气佳好，流盼明目，长眉入鬓，一说话，长眉就扬起，活象人世一切都使她感到惊喜似的。油亮的浓发，扎两把粗短的辫儿，出口音调是甜软的，是典型的“二十四桥明月夜”的扬州韵格。没错儿，他们都属江苏体育队的，是职业运动员。这男青年叫文志国，男花剑击剑手；姑娘叫计静宜，一位马术运动员，同时拳技极精，打一路相传师承于圣僧达摩的少林拳，能使识者屏息敛气，外行看热闹的更是咋舌啧啧。去年的全国运动会上，她的自选拳曾荣获国术表演的第三名。如是国际大赛，得第三名就够格升国旗了。这是说，姑娘确已为江苏武术界争得了全国性的体面。

两个青年男女肯定已经谈了好一阵话，显然议论的事儿是至关重大的。因为计姑娘已第四次问了文志国：

“照你这么说，明天的比赛你还很有信心的喽？”

文志国额头一皱，豹眼瞪得滚圆，狡黠地笑了笑。